

广元市利州生态环境局 关于广元芳香南山污水处理站及配套设施 工程2号站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的批复

广元市新晟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交的《广元芳香南山污水处理站及配套设施工程2号站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书》及《广元芳香南山污水处理站及配套设施工程2号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办法》《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结合专家咨询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入河排污口概况

广元芳香南山污水处理站及配套设施工程2号站入河排污口设置于广元市利州区龙潭乡凤凰村（东经105°51'53"，北纬32°20'53"），排污类型为生活污水，排放方式为管道间歇排放。按照100m³/d的排放量计量，年最大排放量1.825万m³。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排入石板河。出水水质要求:COD \leq 50mg/L、NH₃-N \leq 5mg/L、TP \leq 0.5mg/L。主要污染物年排放量要控制在:COD为0.913t/a以内、NH₃-N为0.091t/a以内、TP为0.0091t/a以内。根据《广元市地表水水域环境功能划类管理规定》,石板河执行地表水Ⅲ类标准。经论证预测本项目正常排放下和非正常排放状态下,对石板河水质影响较小,可满足Ⅲ类水质要求。

二、你公司委托俊成建昱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广元芳香南山污水处理站及配套设施工程2号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基本符合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要求,对污水处理后的排放影响预测基本合理,结论基本可行。

三、应加强污水处理站日常运行监管,确保正常运行,加强应急管理,防止水污染事故发生;严格按照排污浓度及总量控制要求,加强入河排污计量及水质、水量监测,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应积极配合和服从生态环境部门对该排污口的管理工作。

四、若有入河排污口设置地点、排放方式、排放量和主要污染物发生变化,需重新进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和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广元市利州生态环境局

2023年4月3日